

证券代码：600856

证券简称：中天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8-069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青岛中泰博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1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588,342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3.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1,378,386.74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44,258,785.7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119,601.04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735号验资报告。

（二）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93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323,22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9.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99,999,967.1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33,191,442.80元（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2,266,808,524.30元，其中股本232,323,229.00元，加

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813,150.35元，共计入资本公积2,036,298,445.65元。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831号验资报告。

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公司均严格按照该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3,197.33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26,873.99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359.36万元），其中：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13,000.00万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13,873.99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南第四支行	38190101040015543	活期	1,508,220.39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分行四方支行伊春路分理处	38076201040003637	活期	55,934.57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31226162457	活期	6,736,740.91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01986410051028014	活期	2,086,770.12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50198641000000434	保证金	128,352,250.71
合计	-	-	138,739,916.70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56,217.01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70,941.35万元（包含尚未支付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195.92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281.59万元），其中：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0万元，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941.35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余额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四方支行营业部	37150198641000000469	活期	56,583.45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郑州路支行营业部	37150100660100000255	活期	9,204,340.00
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营业部	3803020129200376808	活期	149,375.44

中国银行青岛高科技工业园支行营业部	228633487512	活期	3,213.96
合 计	-	-	9,413,512.85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711.9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197.3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197.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18 年 1-3 月：		852.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安山镇 6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	安山镇 6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	36,749.41	32,323.53	30,014.42	36,749.41	32,323.53	30,014.42	-	2018 年 12 月
2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	5,000.00	5,000.00	5,000.29	5,000.00	5,000.00	5,000.29	-	不适用
3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	27,360.00	27,360.00	4,791.85	27,360.00	27,360.00	4,791.85	-	不适用
4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5,028.43	5,028.43	3,390.77	5,028.43	5,028.43	3,390.77	-	2017 年 10 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137.84	69,711.96	43,197.33	74,137.84	69,711.96	43,197.33	-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680.8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6,217.0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6,21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100.00			2018 年 1-3 月：		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7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	119,404.00	59,984.85	-	116,084.85	59,984.85		-	2018 年 12 月
2	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49.74% 股权并出资	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49.74% 股权并出资	48,960.00	48,960.00	48,960.00	48,960.00	48,960.00	48,960.00	-	不适用
3	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61,636.00	61,636.00	61,657.01	61,636.00	61,636.00	61,657.01	-	不适用
4	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5% 股权并增资	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5% 股权并增资	-	56,100.00	45,600.00	-	56,100.00	45,600.00	-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30,000.00	226,680.85	156,217.01	226,680.85	226,680.85	156,217.01	-	

（一）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说明

无。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中天能源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16,084.85万元注投资建设“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LNG储配站项目”（以下简称“江阴募投项目”或“原募投项目”），江阴募投项目位于江阴市滨江路北侧、德宝路东侧；新建2座8万立方米的LNG储罐及配套气化、中转等设施，占地面积207.4亩，项目建设完成后，每年可中转LNG200万吨。实施主体为中天能源孙公司江苏泓海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海能源”）。

注：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小于拟用募集资金总额，根据本次发行方案，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LNG储配站项目原计划用119,404.00万元，现拟用募集资金116,084.85万元。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油气全产业链的战略发展等因素，拟变更江阴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华丰中天”）的55%的股权并增资。具体实施方式是中天能源以50,600.00万元收购标的公司55%股权，并为收购后的标的公司增资5,50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及日常运营。

此次变更涉及的募集资金为56,100万元，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24.75%。若最终用于收购及增资的金额不足56,100万元，结余部分仍将用于原募投项目，若用于收购及增资的金额超过56,100万元，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补足。

此次变更经2017年10月13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2017年10月30日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18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情况；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如下：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2015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对武汉中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能”）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2,581.55万元、湖北合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合能”）安山镇50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25,025.46万元，预先投入资金合计金额27,607.01万元进行了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211003号)予以确认、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如下：

2017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17年8月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置换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款，置换金额为48,960.00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853号)予以确认，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2015年8月4日，长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2日归还。

201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0月24日归还。

201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20日归还。

2016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16日归还。

2017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日归还。

2017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日归还。

2017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5月7日归还。

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2017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7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100%）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	安山镇 60 万立方米/日液化天然气工厂项目	—	—	—	—	—	—	
2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调压计量站及配套管网项目	—	—	—	—	—	—	
3	海外天然气进口分销项目	—	—	134.15	—	—	134.15	
4	十里铺安全教育检查和综合培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	—	—	—	—	—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100%）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	江阴液化天然气集散中心 LNG 储配站	—	—	—	—	—	—	
2	收购青岛中天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49.74% 股权并出资	—	—	—	—	5,502.89	5,502.89	
3	偿还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4	收购广东华丰中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55% 股权并增资	—	—	—	—	—	—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无。

四、前次募集资金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无。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上网公告附件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6日